

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平发改审服〔2020〕16号

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市住建局：

你局《关于呈请批复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平建函〔2020〕27号）及附件收悉。根据市政府《关于研究城建领域2020年度重点工作会议纪要》（〔2020〕7号）及相关批示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矿工路是平顶山城市主干道，实施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对扩大城市规模、完善市区东部路网交通系统、改善区域人居环境有十分重要的意义，并直接服务于平顶山国际物流

产业新城建设，能够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原则同意所报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位于平顶山市卫东区，西起东环路，东至科技路（规划道路），沿线自西向东依次与东环路、月台二路、科技路等 11 条道路相交，上跨田庄车站，下穿丰麟货场铁路和郊铁货场铁路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矿工路东延工程（东环路-科技路）为新建东西向城市主干路，全长 5915.702 米，红线宽 40 米，控制线宽 60 米；建设内容主要包含道路工程、桥涵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给水工程、雨水工程（含泵站）、污水工程、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。

四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：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95458 万元，资金来源由市财政筹措。

五、该项目计划建设工期为 16 个月。

六、根据市政府有关会议纪要精神，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不包括土地及附属物征收费用。

七、请你局抓紧开展规划选址、土地预审、节能评价等前期工作，落实建设资金，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并按程序报我委审批。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交通局，卫东区人民政府，
平煤神马集团、市供电公司、省有色金属二队。

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5月29日印发
